

债券代码：185465.SH

债券简称：22 黄海 01

债券代码：188938.SH

债券简称：21 黄海 G1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江苏黄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
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住所：中国广东省东莞市莞城区可园南路一号）

签署日期：2024 年 4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江苏黄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江苏黄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江苏黄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江苏黄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或“东莞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东莞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债券基本情况

（一）“22 黄海 01”

1、债券名称：江苏黄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发行总额：5 亿元。

3、债券期限：3 年期。

4、债券票面利率：4.79%。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6、信用级别：主体评级 AA+，债项评级 AA+。

（二）“21 黄海 G1”

1、债券名称：江苏黄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发行总额：5 亿元。

3、债券期限：3 年期。

4、债券票面利率：5.35%。

5、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6、信用级别：主体评级 AA+，债项评级 AA+。

二、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原任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荀以宏

职位：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新都东路 82 号 1 号楼

电话：13962000748

传真：0515-88226300

简历：1965 年 10 月出生，中共党员，江苏建湖人，1985 年 7 月参加工作。历任盐城汽车运输总公司财务处会计、科员；盐城中佳交通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盐城市船厂）常务副总经理；盐城交通设计院办公室、财务部负责人；上海慈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钱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盐城市国投集团总经济师、董事、财务总监；盐城国泰投资有限公司法人、总经理。现任江苏黄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由于相关人员工作调整，经公司研究决定，变更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张晓政。

（三）新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姓名：张晓政

职位：总经理、董事

联系地址：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新都东路 82 号 1 号楼

电话：13851067872

传真：0515-88226300

电子信箱：610511308@qq.com

简历：1969 年 6 月出生，中共党员，江苏省射阳县人，1990 年

7月参加工作。历任盐城市财政局国资处办事员、盐城市财政局国资处科员、盐城市财政局统计评价处科员、盐城市财政局行政政法处科员、盐城市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处副处长、盐城市财政局国有资产管理处副处长、盐城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综合业务处处长、盐城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财务监督与考核评价处（监事会工作办公室）处长、盐城市政府第二市属企业监事会主席、盐城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党委委员、副主任。现任江苏黄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上述人员变动符合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企业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本次人员变动后，公司治理仍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相关自律规则的规定，履行相关后续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承诺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等规定，在存续期内做好信息披露的工作，请投资者密切关注。

东莞证券作为“22 黄海 01”、“21 黄海 G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江苏黄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江苏黄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江苏黄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黄海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9日